市区城市供水价格改革听证会昨日举行郑州供水价格改革将实行阶梯水价

多数人支持第二套听证方案



郑州市市区城市集中供水价格改革听证会现场

8月7日上午,郑州市市区城市供水价格改革听证会举行。郑州市提供的两套水价调整方案,和现在水价相比,郑州水价都将会上涨,每立方米从现行的2.4元最低涨至第一方案第一阶梯的3.9元或第二方案第一阶梯的4元,第一阶梯用户每个月将多开支不超过18元或24元。

听证会参加人共有19人。支持第一方案者3人,支持第二方案者10人, 希望优化方案者4人,提出其他意见者2人。

郑州晚报记者 徐刚领/文 马健/图

郑州供水成本为 每立方米3.34元

郑州市自来水总公司成立于1953年,是集自来水生产、供应、销售、建设、管理为一体的国有大型供水企业。2009年12月4日,改制为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报表显示,公司近几年连续亏损。

郑州市价格成本监测所提供的监审结论显示,经调查、测算、审核,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12年、2013年、2014年供水定价总成本分别为52584.22万元、56140.73万元、59225.01万元,单位供水成本每立方米分别为2.21元、2.20元、2.22元。

根据3年审核结果,确定单位供水定价成本每立方米为2.21元,含税成本为2.28元;考虑已完工未结转项目新增的每立方米0.55元及南水北调水源置换新增的每立方米0.48元,单位供水定价成本核定为每立方米3.24元,含税成本为334元。

我市供水价格整体处于偏低水平

据了解,郑州市现行的城市供水价格 于2005年4月制定,价格主要由基本水价、污水处理费、水资源费和城市附加费 四部分组成。目前,居民生活用水综合水价每立方米为2.4元,其中基本水价1.5元,污水处理费0.65元,水资源费0.15元, 城市附加费0.1元。居民生活用水综合水价在全国36个大中城市中列第32位,在全省18个地市中列第16位,在沿黄9省省会城市中列第9位,在中部六省及周边省会9城市中列第7位,供水价格整体处于偏低水平。

听证会提供两个听证方案

记者了解到,阶梯水价实施范围为 我市实施一户一表抄表到户的用户。原 则上以住宅为单位,一个房产证明对应 的住宅为一户,没有房产证明的,以供水 企业安装的水表为单位。每户按4口人 计,超过4人的,每增加1人,月水量基数 增加3立方米。

根据有关规定和我市居民用水情况调查,我市阶梯水阶分三级,各阶梯水量基本水价级差1:1.5:3,实行以年度水量为计量周期,提交以下两个听证方案。

方案一:第一阶梯年用水量144立 方米以内(含),到户价格每立方米 3.90元(其中基本水价3.1元、污水处理费0.65元、水资源费0.15元);第二阶梯年用水量144~240立方米,到户价格每立方米5.45元;第三阶梯年用水量240立方米以上,到户价格每立方米10.10元。

方案二:第一阶梯年用水量180 立方米以内(含),到户价格每立方米 4.0元(其中基本水价3.20元、污水处 理费0.65元、水资源费0.15元);第二 阶梯年用水量180~300立方米,到户 价格每立方米5.60元;第三阶梯年用 水量300立方米以上,到户价格每立 方米10.40元。

普遍支持水价适度上调和阶梯水价

昨日上午,听证会结束时,市物价局 的听证会小结显示,听证会参加人普遍 支持水价改革,实施阶梯水价,普遍支持 适度上调水价。

很多听证会参加人认为,供水企业 长期亏损,无法更好地投入资金对制 水工艺以及管网进行改造,最终市民 的利益也会受损。因此,均表示支持 水价适度上调,并实行阶梯水价,促进 全社会节约用水。

消费者殷歌认为,郑州市水资源缺

乏,调整水价是合理的,作为消费者表示理解。但是,政府应当充分考虑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要制定合理的水价与水资源配置的联动机制。"我们也看到,绿化、环卫、洗浴、消防等都用的是丹江口的水,这是不是优质水资源的一种浪费?我建议,对于消防、环卫、洗浴、绿化等进行分级用水,可以用雨水或中水代替丹江水,以节约淡水资源。最后,我希望涨价后的水质能保持并提高,大家也需要提高节水意识。"

多数听证会参加人 支持第二套听证方案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李凯认为,供水价格改革是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长期以来,郑州市的水价在成本以下运行,不仅造成大量水资源浪费,而且使供水企业入不敷出,增加政府的财政负担。过低的水价不利于调动供水企业的积极性,不利于供水企业提高供水质量。水价改革,也是保障老百姓权益、保证高质量饮用水的需要。企业发展,需要保本经营并有一定利润。"我认为,实行阶梯水价是大势所趋,倾向于第二套方案。"

九三学社郑州市委员会的郑高飞说,水价调整符合优质优价的原则。10年不调价,让供水企业长期亏损,而财政补贴又不到位。"我建议,适当调整水价,让供水企业减少亏损,保本经营,可持续发展。我同意第二种方案。"

郑州市财政局工作人员李清长认为, 2005年以来,我市的水价一直没有动过, 至今10年过去了,这与国家提倡的阶梯 水价不符。供水企业长期亏损经营,单靠 财政补贴,不利于企业长期发展。"我赞成 第二套方案,覆盖范围更广。"

河南省城镇供水协会的杜海宽认为,郑州市的人均水资源占有量只有全省的1/2,郑州市的水价长期在成本以下运行,是不正常的。合理的水价,才能使资源得到优化配置。"我倾向于第二套方案。现在,即使上调了水价,按照这两套方案,水价仍然达不到成本价,供水企业仍将亏损。"杜海宽建议,政府加大补贴力度,调价可以"小幅快跑"。

供水企业 应公开水质、成本等信息

昨日听证会上,很多参加人谈到了 供水企业在涨价后要履行信息公开、管 理和服务提升等义务。

郑州市审计局的郑勇认为,此次调整水价有一定的必要性、可行性和紧迫性。郑州市是一个水资源匮乏的城市,调整水价可以让市民提高节水意识,利国利民。供水企业也要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并且定期公开成本。政府除了加强监督监管之外,还要加大对低收入群体的补贴力度。

消费者吴瑞杰说,供水企业应当保本微利经营,应当努力控制成本,并定期向社会公开,接受老百姓的监督。

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赵春英说,这次成本监审过程是非常严格的。看这两个听证方案,一个是每立方米4元,扣除代收的污水处理费等共计0.8元,一个价格是3.1元,另一个价格是3.2元,可见都没有达到保本经营的3.34元。"我赞成第二套方案。在此,我也表个态,不管政府最终定价采用哪一套方案,企业都将加强管理,降低成本,争取让老百姓吃上更优质水源。"

郑州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教授崔留欣提出建议,一供水企业的优质水源"永远在路上",水质保障只有起点,没有终点。二政府应加大投资力度,加强管理。三阶梯水价是一个复杂的工程,要加强实践操作的探索。